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4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3年2月6日，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公司股东许金和先生、许建成先生的通知，许金和先生将其质押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股份22,17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53%）、许建成先生将其质押给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股份17,728,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2%）全部解除质押。【该股权质押登记详细情况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2011-001号公告：《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同时，许金和先生将其持有本公司22,0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5%）、许建成先生将其持有本公司17,7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62%）质押给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之日起至双方办理质押解除之日止。

许金和先生、许建成先生上述证券解除质押和质押业务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应登记手续。

许金和先生现持有本公司88,704,802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8.15%；许建成先生现持有本公司70,963,913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14.52%，截至本公告日，前述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中累计质押的股份数分别为88,528,540股和48,879,460股。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七日